

福州市晋安区象园街道办事处()

榕晋象政〔2026〕2号

福州市晋安区象园街道办事处 关于报送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的 报告

区政府办: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文件精神,现报送我街202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专此报告。

附件:《象园街道办事处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福州市晋安区象园街道办事处

2026年1月9日

福州市晋安区象园街道办事处党政办公室 2026年1月9日



象园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政府信息

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向社会公布象园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由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电子版公布在晋安区门户网站（<http://www.fzja.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福州市晋安区象园街道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福州市晋安区长乐中路 286 号，电话：83653864，传真：83654419）。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街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严格遵循《条例》要求，紧紧围绕街道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持续深化公开内容，优化公开平台，规范公开流程，强化监督保障，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



和监督权。

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持续拓展深化。一是**强化政策发布与解读**。配合上级部门及时公开涉及民生保障、公共服务、城市管理等方面的政策文件，增强政策透明度与及时性。二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按规定公开街道财政预决算信息、民生实事项目进展、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相关情况。三是**拓宽主动公开渠道**。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街道专栏作为主阵地，全年累计发布各类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 条，涵盖机构职能、工作动态、工作报告等多个类别。同时，积极利用公告栏、小微权力群及线下活动等辅助方式，提升信息覆盖面。四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畅通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数字城管等渠道，全年受理并按时办结各类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 2050 件次，办结率 100%。对涉及本辖区的热点问题、网络舆情等，及时核实、主动发声，做好解疑释惑工作。

2.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5 年度，我街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健全全流程管理制度**。围绕政务公开的制作、获取、保存、处理、发布等环节，建立健全覆盖全过程的管理规范与操作细则，明确各环节责任主体与工作标准，实现信息有序流转、全程可溯。

二是**严格执行保密审查机制**。全面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对



拟公开信息进行内容审核、合法性审查与保密核查，确保公开信息依法、准确、安全。

三是加强信息动态维护与监督。定期对已公开政府信息进行梳理、更新与核查，及时清理失效、过时内容，保障信息的时效性、一致性与权威性，不断提升信息公开质量。

4. 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

我街坚持以服务为导向，持续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平台服务水平。一方面，着力优化政府网站作为信息公开主阵地的功能，严格按照上级规范要求，对网站专栏进行常态化维护和更新，确保栏目设置科学合理、信息发布及时准确、查询功能便捷高效。另一方面，积极拓展信息公开渠道，通过设立社区政务宣传栏、开展政策宣讲活动等多种形式，实现线上与线下公开有效结合，扩大政府信息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5. 政府信息监督保障情况

为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我街着力构建系统严密的监督保障机制，重点推进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是强化组织保障。严格落实分管领导责任制，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形成职责清晰、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二是健全制度体系。修订完善信息公开操作规程和管理办法，规范信息发布全流程管理，严格执行保密审查机制，确保信息公开依法合规、安全有序。

三是畅通监督渠道。设立并公开监督电话，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建立问题反馈与整改机制，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



核实处理，不断提升公开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街道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工作要求，持续优化公开平台，规范发布流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积极进展，服务效能和公众获得感得到进一步提升。但对照更高标准与群众期盼，仍存在以下不足：一是**信息发布时效性有待增强**。部分动态类、服务类信息更新不够及时，动态维护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二是**公开内容全面性与深度不足**。政策解读形式较为单一，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主动回应不够，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实用性有待提升；三是**跨部门协同机制不够顺畅**。部分信息涉及多个



业务科室，在统筹发布、协调审核、统一口径等方面存在衔接不畅，影响整体发布效率与内容整合。

针对以上问题，我街道将在下一步工作中坚持问题导向，系统推进整改提升：**一是优化发布流程**，强化信息更新责任制，提高便民信息和服务类内容的发布时效；**二是深化政策解读**，拓展公开内容，积极运用图文、问答等形式增强解读效果，聚焦民生关切增强回应主动性；**三是完善协调机制**，加强科室间信息共享与发布联动，推动形成“一盘棋”工作格局，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福州市晋安区象园街道办事处

2026年1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